

## 推深做实林草长制 筑牢生态安全屏障

### ——呼伦贝尔市统筹推进林草事业高质量发展

■ 武治成

近年来，呼伦贝尔市聚焦习近平总书记交给内蒙古的五大任务，充分发挥绿色生态优势，以全面推行林草长制为抓手，筑牢生态安全屏障。

#### 坚持高位强力推动 压紧靠实各级责任

呼伦贝尔市压实各级各部门生态资源保护发展主体责任，各级林草长通过强化担当、靠前指挥，有效履行职责，发挥头雁作用。2023年以来，两位市级林草长共同签发《呼伦贝尔市第1号林草长令》，各级林草长累计签发林草长令54个；四级林草长召开会议237次，召开林草长专题会议及林草长办公会议83次；各级林草长及时开展巡查工作，市级林草长共开展巡林巡草13次，旗市区级、苏木乡镇级林草长共开展巡林巡草20785次。同时，呼伦贝尔市围绕巡查工作建立问题台账，解决各类问题344个，推动造林绿化、森林草原防火、林草产业发展等重点工作落实。

呼伦贝尔市林草长制办公室印发林草长巡查手册，明确市级林草长、副林草长责任区域的资源概况、保护重点、重点工作和巡查要求，有效发挥林草长的重要作用；在重要时间节点印发林草长巡查建议书，提示各林草长在关键节点增加巡查次数，切实履行好森林草原防火责任；2023年，成立督查组深入14个旗市区及市直属林业六局开展工作指导，根据调研重点印发督查通报，并将督查结果纳入林草长制年度考核，助推涉林涉草违法案件问题整改。

#### 拓宽宣传形式渠道 实现共建共治共享

呼伦贝尔市通过多媒体融合、多平台传播的形式宣传林草知识和改革新举措，推动宣传工作落地落实。截至今年9月底，共印发四级林草长制简报235篇，其中呼伦贝尔市简报27篇，在

自治区、市、旗市区级各类报刊、融媒体中心发布林草长制宣传稿件500余篇，在自治区级宣传平台发布呼伦贝尔林草长制经验和成效宣传材料15篇，在呼伦贝尔市设立林草长公示牌925个，林草长制宣传牌589个；在春季防火、清明节和“五一”假期等重点时间节点开展集中宣传，发布林草长制宣传信息，悬挂宣传标语、发放林草长制宣传册、宣传单。并举办“呼伦贝尔市林草系统森林草原消防队伍‘守护北疆·2023’专业技能大比武活动”，增强宣传的广泛性和主动性。

#### 聚焦目标精准施策 提升生态功能

呼伦贝尔市构建林草资源保护发展长效机制，挖掘生态用地潜力，合理布局绿化空间，提高林草生态保护修复能力，生态建设取得显著成效。2023年已经完成国土绿化115.71万亩，在沙地综合治理中完成治理20余万亩，沙化土地封禁保护面积15万亩，完成呼伦贝尔市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面积1.03亿亩，实施草原生态修复和种草改良167万亩。

呼伦贝尔市坚决守牢林草安全防线，开展林草有害生物防治，落实森林草原防火网格化管理机制，开展打击毁林毁草专项行动，严厉打击各类违法占用草原林地行为；积极拓展林草产业，实现碳汇交易突破，并完成了呼伦贝尔市森林植被恢复、沙棘经济林种植、榛子林升级改造、木本油料等产业项目4.8万亩；持续推进高寒地区林下药用植物种苗快繁水飞蓟等项目建设，建设羊草繁育基地，不断探索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的转化途径。

#### 着力强化制度建设 不断完善体制机制

呼伦贝尔市建立会议制度、考核制度、信息

公开制度、巡查工作办法等，推动林草长制规范运行和实施。各级各部门按照各自职责深入探索“林草长+”协同工作机制，开展“林草长+检察长”“林草长+公安局长”协同会议、联合办公，形成了多部门协同、多方面联动的工作合力；完善了以市级党政领导负责制为核心，市、旗市区、乡镇苏木、村屯嘎查四级林草长责任体系，构建党政同责、属地负责、部门协同、源头治理、全域覆盖的长效机制，形成了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

呼伦贝尔市发挥林草长制考核“指挥棒”作用，促进林草事业高质量发展。2022年，呼伦贝尔市通过完善林草长制考核办法，精准设置考核指标，完成了对旗市区级林草长制年度考核工作，并在全市发布《呼伦贝尔市林草长制办公室关于2022年度旗市区级林草长制工作考核结果的通报》。同时，呼伦贝尔市林草长制办公室针对各级各部门落实林草工作不足之处，通过采取约谈、督办等形式责令限期整改。并在今年制定《2023年度呼伦贝尔市林草长制工作考核评价办法》，通过精准考核，全面客观评价各级林草长制工作情况，强化考核结果运用，充分调动和激发各地保护和发展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推动全市林草事业高质量发展。

在推进林草长制工作中，呼伦贝尔市紧紧围绕林草长制推进落实国土绿化、沙化土地治理、资源保护管理、生态产业发展、野生动植物保护、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森林草原灾害防控及基层基础设施建设八个方面以“制”明“责”，以“制”促“治”，全面推进呼伦贝尔林草事业高质量发展。



近日，巴林雅鲁河国家湿地公园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节能宣传活动，引导干部职工牢固树立节约粮食的观念，自觉养成节约的良好习惯。  
图为向职工发放节约粮食宣传单。  
■ 邢智文 摄

### 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保护成效评估组

## 对呼伦贝尔市红花尔基樟子松林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开展综合评估

本报讯(通讯员 萨日娜)近日，内蒙古自治区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保护成效评估组对呼伦贝尔市红花尔基樟子松林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保护成效进行了综合评估。

评估组召开了生态环境保护成效综合评估评审会，听取该保护区相关专业人员对主要保护

对象、自然生态系统、生态系统服务、水环境质量、主要威胁因素以及违法违规等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与会专家对评估情况进行了全面审议，在对生态环境保护成效自评报告提出修改建议的同时，充分肯定了该保护区的工作成绩。会上，专家组就保护区的发展方向和未来工作提出了

宝贵意见。  
随后，评估组实地查看了该保护区生态环境保护、火烧迹地自然更新等情况，深入了解保护区的自然生态特征，并对该保护区在森林草原防火、疫病疫病监测、科研宣教等方面提出要求。



近日，红花尔基林业局宝根图林场党支部开展“送学到一线”活动。该林场党支部书记带着学习材料到各林场管护站，与一线职工共同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等相关内容，让驻守一线的职工学习上“不缺课”、理论上“不漏学”、精神上“不掉队”。  
■ 葛金岩 摄

## 珍稀植物围封 保护绿色生态

### 柴河林业局自然保护区保护科

本报讯(通讯员 姜远先)近日，呼伦贝尔市柴河林业局自然保护区保护科对野生大花杓兰围封保护，保护野生植物资源，维护自然生态平衡。

大花杓兰是国家二级保护植物，其根及根状茎具有利尿消肿、活血祛瘀、祛风镇痛的功效，目前已被列入国家重点保护野生植物名录(第二批)，并在世界自然保护联盟濒危物种红色名录中被评级为濒危。大花杓兰、紫点杓兰等兰科植物对生长环境要求严苛，需要有充足的水分供应、排水良好的土壤以及温差大、空气湿度大且空气流通好等自然条件时才能良好生长，这种珍贵的野生植物能够生长在柴河林业局境内，与柴河良好的生态环境密不可分。此次围封保护工作，将更好地保护野生大花杓兰栖息地，免遭人为破坏或牲畜啃食、践踏。  
据悉，此次大花杓兰围封面积为400余亩，围封长度3000米。

## 阿荣旗库伦沟林场 荣获2023年度全国“十佳林场”荣誉称号

本报讯(通讯员 刘博)在近日召开的国有林场高质量发展研讨暨十佳林场活动经验交流会上获悉，中国林场协会对荣获2023年度全国“十佳林场”荣誉称号的50家国有林场单位进行通报表彰，其中呼伦贝尔市阿荣旗库伦沟林场位列其中，成为内蒙古自治区唯一获此殊荣的国有林场。

据了解，全国“十佳林场”评选活动由中国林场协会主办，旨在表彰在全面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促进绿色发展进程中，在森林经营、产业发展、护林营林等方面有突出业绩的国有林场。阿荣旗库伦沟林场始建于1956年，林场地处内蒙古大兴安岭南麓，位于呼伦贝尔市东南部。林场经营总面积6.11万公顷，森林蓄积量47.40万立方米，森林覆盖率81.80%。现归

属内蒙古图博勒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局管理。

为巩固深化国有林场改革成果，库伦沟林场坚持以争创全国“十佳林场”为引领，加强资源保护，强化日常管理，发展绿色产业，完善基础设施，取得了一定成效。自2019年林场划归内蒙古图博勒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局以来，该林场聚焦解决基础设施短板问题，加强防火应急中心、森林公园东西大门、森林公园游客接待中心及观景栈道等基础设施建设，打造宜游宜业的新环境。目前，林场基础设施、生态景观形象、生态旅游接待能力得到了提升。据统计，今年中秋、国庆双节期间，库伦沟林场景区接待游客超过7000余人次，客均消费较去年大幅提升，创下历史最好成绩。



近日，红花尔基林业局林木病虫害防治检疫站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6个林场进行林业害虫越冬基数调查，通过刮取白桦树皮缝隙、查看松树干、翻查地面落叶腐植物等方式调查越冬蛹的数量，为2024年科学防控打下良好基础。  
图为技术人员翻查地面落叶腐植物。  
■ 曾晓丽 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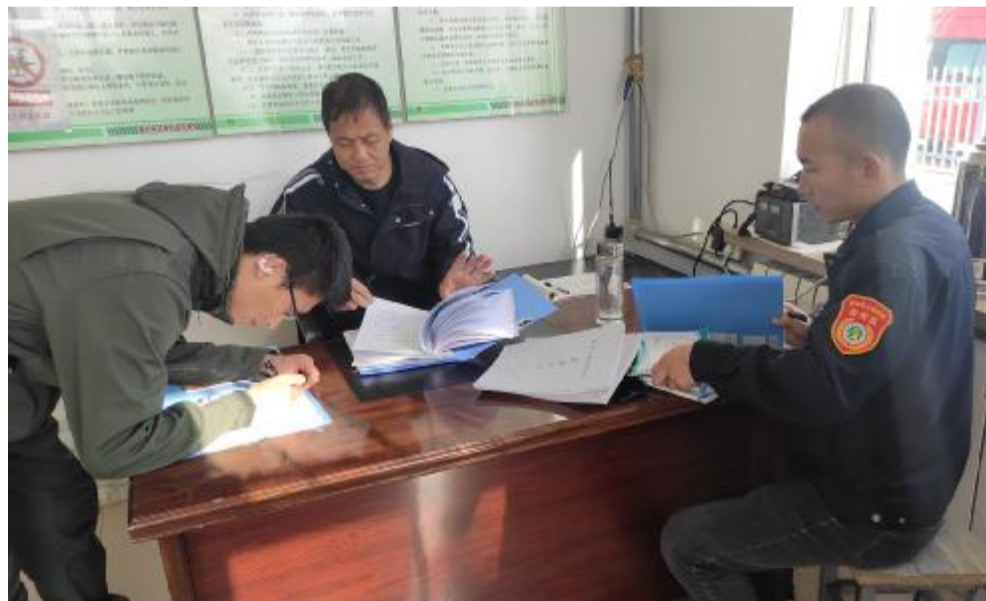
### 内蒙古乌奴耳长寿湖国家湿地公园

## 保护野生动物资源 维护生物多样性

本报讯(通讯员 刘鹏)连日来，内蒙古乌奴耳长寿湖国家湿地公园保护站多措并举开展候鸟等野生动物保护工作，保护野生动物资源，维护生物多样性。

该站通过出动宣传车、发放宣传页、开展自然教育等形式进行宣传，营造了保护候鸟的良好氛围；主动联络各鸟类等野生动物保护科研机构，深入开展交流对接，建立科研与管理信息交流与协作互动机制，为鸟类及野生动物

保护与执法提供技术服务与科技支撑；采用高科技监测巡护技术，严厉打击破坏野生动物违法行为，及时开展鸟类种群动态监测，了解鸟类种群变化及迁徙动态，建立鸟类保护监测体系；增加湿地公园巡护人员，合理安排巡护区域及巡护时间，加大巡护密度和频次，进一步巩固野生动物保护成果，为野生动物营造良好的栖息环境。



连日来，由南木林业局工会、纪委办公室、天然林资源保护科、林场生态建设科、人事劳动科及森林资源林政科六部门组成的年度联合考评组，在南木林业局全局范围内开展“五好管护站”考核评比活动，采取现场翻阅资料、实地查看、面对面提问等形式，从在岗履职、环境建设、业务素质、政治学习、安全生产等方面进行综合评比。并对存在的问题要求限期整改，以典型的示范带动作用推进林业局管护工作全面提升。  
图为现场翻阅资料。  
■ 马福海 摄

### 内蒙古辉河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 开展入户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王银花)近日，内蒙古辉河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开展入户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增强民众法律意识，普及生态环境保护知识和物种保护知识。

此次活动覆盖了保护区内的辉苏木、锡尼河西苏木、新巴尔虎左旗新宝力格苏木3个苏木，这些苏木人口分布较密集，且位于环境敏感区附近的11个嘎查。  
活动由内蒙古辉河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组织实施，辉苏木人民政府、辉苏木综合

执法局、新巴尔虎左旗新宝力格苏木人民政府、新宝力格苏木综合执法局协助开展。通过向牧民、商户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等法律宣传册和印有保护野生动物、丹顶鹤保护、辉河保护区简介等彩色宣传折页，以及印有法律条文的宣传册和环保购物袋，增强群众法律意识和生态环保理念，受到群众的欢迎。